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股票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二〇二〇年三月

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及本项目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向原 A 股股东配售股票之上市保荐书

深圳证券交易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 号”文核准，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浪潮信息”）向原 A 股股东配售股份（以下简称“本次配股”）已于 2020 年 3 月 6 日刊登配股说明书，2020 年 3 月 17 日成功完成缴款，并于 2020 年 3 月 21 日完成验资。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浪潮信息本次配股的保荐机构，认为浪潮信息本次向原 A 股股东配售股份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特推荐其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spur Electronic Information Industry Co.,Ltd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浪潮信息

股票代码：000977

法定代表人：张磊

董事会秘书：张宏

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1,289,252,171 股

本次配股新增上市股份：151,866,908 股

本次配股发行后总股本：1,441,119,079 股

设立时间：1998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浪潮路 103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浪潮路 1036 号

联系电话：0531-85106229

传真电话：0531-87176000 转 6222

邮政编码：250101

互联网址：www.inspur.com

电子邮箱：000977@inspur.com

经营范围：计算机及软件、电子产品及其他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发射设备)、商业机具、电子工业用控制设备、空调数控装置、电子计时器、电控玩具、教学用具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信息服务、计算机租赁业务；电器设备的安装与维修及技术服务；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为 151,866,908 股。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 A 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配股前		本次发行	本次配股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37	-		1,037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89,251,134	100%	151,866,908	1,441,118,042	100%
股份总数	1,289,252,171	100%	151,866,908	1,441,119,079	100%

（三）发行人的主营业务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服务器系列产品及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 IT 终端散件的销售（含外贸出口）。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规定，公司服务器及部件、IT 终端及散件业务隶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 C39）大类下的“计算机整机制造”（行业代码 C391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服务器及部件、IT 终端及散件业务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 C39）。

2、主要产品和用途

公司提供面向云数据中心基础架构的产品及解决方案，重点发展整机柜、超密度等各类形态的云服务器，以及面向 AI 训练以及推理场景的各类加速芯片/卡、AI 服务器等硬件产品，同时发展 AI 框架、AI 管理平台、AI 优化工具等，在云以及 AI 领域形成完整的全栈产品方案业务布局。通过不断完善基于客户需求的服务器软硬件研发体系，公司目前已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涵盖高中低端各类型服务器的云计算 IaaS 层系列产品，为云计算 IaaS 层提供计算力平台支撑。

发行人产品主要包括服务器、服务器部件、IT 终端及散件。服务器产品种类齐全，主要包括通用服务器、高端服务器和存储服务器产品。

（1）服务器产品

1) 通用服务器

发行人通用服务器产品拥有业界最全的产品线，为用户提供 IaaS 层硬件基础设施，主要包括通用机架式、整机柜服务器、AI 服务器和塔式服务器，满足各行业用户的多元化需求。浪潮 M5 新一代通用服务器产品面向智慧时代下多样化的应用场景需求，在性能、空间、能耗、开放、弹性等方面全面升级，遵循极致、弹性、智能、开放的设计理念，为云计算、大数据和人工智能应用的智慧计算提供强大的基础支撑。

2) 高端服务器

发行人高端服务器产品以其超强的计算性能，全面的可靠性设计和超高的性价比，为客户关键业务应用而设计，非常适合对性能和稳定性要求较高的关键行业，如金融、通信、政府、大型企业等，适用于大型交易数据库、虚拟化整合、

内存数据库以及 ERP 等应用场景。全模块化的设计，可根据不同客户需求配置不同的硬盘以及 IO 模组，灵活应对各行业用户对于服务器产品本地存储和 IO 扩展的不同需求。

3) 存储服务器

发行人存储产品主要包括存储服务器、混闪存储、全闪存储及数据管理与保护系统等相关类别，支持数据快照、数据复制、远程数据同步的高端应用，可满足云计算、人工智能计算、文件服务、视频图片处理等多领域的应用。公司着重完善存储产品布局，2018 年公司推出第二代智能混闪存储 G2 系列、全闪存储 G2-F 系列，混闪存储入围 GartnerGPDA 魔力象限，其中 AS5500G2 在全球权威机构 SPC-1 测试中取得中端全球第一的成绩，2019 年推出了 HF5000\6000G5 系列等存储新产品以满足不同级别客户的不同应用需求。

发行人服务器等产品细分种类及主要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大类	主要产品	主要特征/应用领域
通用服务器	NF5280M5	该产品为 2U2 路高端服务器，在 2U 空间内提供丰富灵活的配置、极致的性能以及智能的管理，为新一代云计算、大数据、深度学习等 IT 应用提供绝佳的选择，是面向 CBD 应用场景的 2 路旗舰服务器
	NF5270M5	该产品为 2U2 路服务器，中小企业应用的完美解决方案，性能与功耗的最优设计，能够灵活处理大数据、云等工作负载等应用的理想中端服务器
	NF5180M5	该产品为 1U2 路服务器，紧凑空间内计算密度与极致性能扩展的完美结合，满足业务对高网络带宽、高计算性能、大内存容量的要求，同时对密度及存储有一定要求的客户提供了最佳解决方案
	NF8260M5	该产品为云应用优化高密度 2U4 路服务器，稳定可靠，节能增效，适用于大规模云数据中心应用及内存计算等场景，凭借 PCIe-balanced 硬件优化设计在大规模虚拟化、网络负载均衡等 SDN/NFV 场景提供极致的性价比
	NF8480M5	该产品为企业级关键应用 4U4 路服务器，极致性能，灵活扩展，优异的可靠性与可用性，是 SAPHANA、数据库、商业智能场景的最优选择
	i48	该产品为 4U 多节点模块化高密度服务器。基于 ODCC 开放计算标准，多种前窗模块以满足用户的不同使用需求，轻松实现更贴合用户实际应用的配置方案。可配置计算型、均衡型、高密存储型、冷存储型等多种节点类型，覆盖从高性能计算、超融合到大数据分析、分布式存储再到海量存储的全方位应用。不同节点共用机箱并可混合部署，维护和后期扩展升级无障碍，是全场景一

		体化解决方案的最佳基础设施
	SR 整机柜服务器	该产品是公司基于新一代数据中心设计理念开发的全新服务器形态，即整机柜服务器。在 42U 的整机柜中集成了计算、存储、网络资源，集中供电、集中散热和集中管理的设计，使功能模块和支撑模块彻底分离，从而更加可靠高效。相比传统服务器，一体化的极简设计将部署速度提升 10 倍。产品主要面向海量数据的存储和处理，广泛应用于互联网、通信、公安等行业的数据中心建设
	AGX-2	该产品支持最新第二代英特尔®至强®可扩展处理器，2U 空间内支持 8 片 NVIDIA Tesla® V100 GPU 加速卡，是目前单位空间内 GPU 密度最高的服务器。非常适合深度学习模型训练、线下推理、科学计算及工程计算与研究等领域的应用
	GX4	该产品继承了浪潮 SRAI 整机柜解决方案的领先设计，实现了 CPU 和 GPU 的物理解耦。单机支持 4 块 NVIDIA Tesla® V100 GPU，搭载双路 CPU 头节点使用，在保证高效的 GPU 跨节点通信效率的同时，有效降低 IO 冗余和系统购买成本。非常适合深度学习模型训练、科学计算、工程计算与研究等领域的应用。
高端服务器	TS860M5	该产品采用业界领先的高速互联设计，具备五大关键特性，拥有近 80 项 RAS 特性，可靠性能够达 99.999%。适用于所有用户的关键业务应用，包括核心数据库、虚拟化、商业智能分析、大型 ERP、高性能等
	K1Power950	K1PowerE950 端服务器针对私有云部署进行了优化，以经济实惠的价格为大中型企业提供一系列独一无二的企业级功能，采用可靠、安全而又紧凑的 4CPU 插槽 4U 外形规格，动力强劲，性能卓越。K1PowerE950 内置了虚拟化功能，可灵活地配置容量，因此也是基于云部署的理想之选。它采用 POWER9 处理器，提高了内存与 I/O 带宽，增加了吞吐量，缩短了响应时间，支持更高效的关键业务计算。
	K1Power980	K1PowerE980 高端企业级关键应用主机基于模块化设计，配置高度灵活、可扩展，能够为大型关键信息基础设施提供业界最高的可靠性、可用性、安全性和可扩展性，并有易于维护和管理。K1PowerE980 最多可搭载 176 个 POWER9 核心和 64TB 内存，采用业界性能最强的 Power9 RISC 通用处理器，为关键行业核心应用提供安全可靠的支撑。
存储服务器	AS1300/1500/1600G2	该系列产品为浪潮针对企业快速增长的数据存储需求开发的网存储服务器，适用于中小型企业、企业分支机构、政府部门等部门级数据中心建设，能够提供的更多的磁盘数量和更大的存储容量，并且具备 IPSAN 和 NAS 功能，为用户提供统一的网络存储解决方案。
	AS2150/2200/2600G2	该系列产品是浪潮第二代低端双控存储产品，专门为结构化和非结构化的中小型企业、企业分支机构、政府部门等部门级环境设计。AS2600G2 可提供可伸缩的 3PB 容量，具有灵活丰富的软件功能，充分满足中小企业的的核心数据容灾、备份等需求。

AS5300/550 0G2	该产品为公司中低端双控存储产品，适用于中型企业、政府、金融、通信等客户数据中心建设，能够满足中型数据库、文件、VDI等应用需求
AS5600/580 0G2	该产品为公司中高端双控存储产品，具备虚拟化、双活等功能，可以实现对用户数据中心存储资源整合，具备双活、容灾、两地三中心的功能，能够保证用户数据的可靠性
AS6800G2	该产品是一款定位于中大型企业，面向结构化和非结构化数据应用的高端存储，可支持扩展至 32 控制器、64TB 缓存、64PB 海量容量。可以满足大中型数据库 OLTP/OLAP、虚拟化、文件共享等各种应用下的数据存储、容灾、双活、备份等需求，并广泛适用于政府、金融、通信、能源、医疗等行业。
HF5000/600 0G5	该产品为公司新一代全闪存存储产品，具有更低的延时、更高的性能、强大的弹性扩展能力，丰富的软件功能，主要适应用于政府、金融、通信、能源、媒资、医疗、教育、SMB 等行业
AS5300/550 0G2-F	该产品是中端全闪存存储，具备业内领先一代的硬件平台和丰富的软件功能，可为客户提供 16 控，260 万 IOPS,稳定延时 0.5ms 以及高效、灵活的双活、容灾、备份等解决方案，可以满足大中型数据库 OLTP/OLAP、虚拟化、大数据分析等应用的需求。
AS5600/580 0G2-F	该产品为中高端全闪产品，可扩展到 16 控，提供 400 万 IOPS,稳定延时 0.5ms，具有业内领先一代的硬件平台和智能的运维管理方式，可以满足大中型数据库 OLTP/OLAP、高性能计算、虚拟化等应用对存储系统的需求，能够提供灵活、高效的双活、容灾、备份等解决方案，有效保证客户业务连续性和数据安全性，广泛适用于政府、金融、通信、能源、媒资、医疗、教育等行业。
NF5466M5	该产品为 4U2 路存储优化型服务器，支持多种存储介质，支持 GPU，满足 IVA 场景，专门应用于温冷数据存储，视频监控存储，大数据存储，云存储池搭建等

(2) 服务器部件系列产品

发行人服务器部件业务主要为中央处理器、主板、硬盘、芯片组等产品的采购、以及客户对服务器整机产品改配升级所需的备件销售。

(3) IT 终端及散件产品

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还曾从事 IT 终端及散件产品销售业务，发行人 IT 终端及散件产品包括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一体机成套散件和整机以及相关零部件。

(四)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资产总额	2,492,608.40	2,559,927.22	1,788,150.11	907,914.12
负债总额	1,502,411.89	1,628,953.87	1,059,985.30	512,910.01
股东权益	990,196.51	930,973.34	728,164.81	395,004.11
少数股东权益	33,161.37	33,446.17	325.47	636.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7,035.14	897,527.17	727,839.33	394,367.12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营业收入	3,823,032.75	4,694,082.03	2,548,817.57	1,266,774.60
营业成本	3,396,820.62	4,176,705.70	2,279,192.32	1,092,963.19
营业利润	66,821.57	78,370.48	50,582.38	28,584.62
利润总额	67,021.43	78,959.85	50,596.34	36,681.16
净利润	51,484.14	65,134.71	42,441.57	28,354.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768.94	65,859.79	42,753.08	28,702.47
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868.21	61,314.61	33,384.17	5,867.96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719.29	133,035.70	25,484.78	7,198.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60.29	-24,336.30	-325,941.31	-14,34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4.44	159,290.13	409,500.14	41,583.40

4、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9.30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1.60	1.49	1.56	1.51	
速动比率（倍）	1.06	0.97	1.07	0.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3.75%	64.69%	55.92%	55.93%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27%	63.63%	59.28%	56.49%	
每股净资产（元）	6.65	6.19	5.65	3.95	
项目	2019年1-9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56	10.55	8.98	7.41	
存货周转率（次）	4.28	6.33	5.89	4.35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2.93	1.03	0.20	0.0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71	2.14	0.83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每股收益（元）	基本	0.4015	0.5108	0.3901	0.2882
	稀释	0.3987	0.5102	0.3901	0.2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5.41	7.34	5.87	7.28
	加权平均	5.58	8.65	8.35	7.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每股收益（元）	基本	0.3635	0.4756	0.3046	0.0589
	稀释	0.3610	0.4750	0.3046	0.05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4.90	6.83	4.59	1.49
	加权平均	5.05	8.05	6.52	1.55

注：财务指标计算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 4、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总股本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总股本
- 8、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总股本
- 9、每股收益指标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二、本次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情况

（一）配股实施情况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1,289,252,171 股，本次发行 151,866,90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441,119,079 股。

1、本次发行核准情况：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5 号”文核准。

2、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3、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4、配股比例及数量：本次配股以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10 日（R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发行人总股本 1,289,252,171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 1.2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本次可配售股份数量为 154,710,260 股，实际配售股数 151,866,908 股。

本次配股认购股份数量合计为 151,866,908 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数 154,710,260 股的 98.16%。本次原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及原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认购的股票均为无限售流通股。

5、发行方式：本次配股对公司控股股东浪潮集团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所质押的浪潮信息股份采取网下定价方式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负责组织实施，由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见证本次配股网下发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由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本次配股网下发行验资报告；其它股份全部采取网上定价方式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6、发行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 12.92 元/股。

7、发行对象：本次配股的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10 日，R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浪潮信息全体股东。公司控股股东浪潮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6.38%)及其子公司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0.40%),合计持股 36.78%,履行了认配股份的承诺,已以现金全额认购其可配的股份,认购股数分别为 56,278,112 股,617,089 股。

8、承销方式: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

9、募集资金数额及发行费用: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62,120,451.36 元,扣除发行费用(承销保荐费用、律师费、股份登记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费及其他费用)18,853,314.82 元(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43,267,136.54 元,并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和信验字(2020)第 000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10、发行后每股净资产:7.58 元/股(按 2018 年年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1、发行后每股收益:0.46 元/股(按 2018 年年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 本次发行成功后所配售股份的上市

本次发行成功后,所配售的股份上市日期将于本次配股发行结束、刊登《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后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安排上市。

三、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条件

(一) 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上市条件

- 1、浪潮信息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的申请;
- 2、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已聘请银河证券作为保荐机构;
- 3、本次配股发行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 号”文核准,并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完成配股认购工作;

4、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为 1,441,119,079 股，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5、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行为，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

6、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7、公司已按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送了相关上市申请文件；

8、公司不存在其股票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情形。

（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

1、浪潮信息已按有关规定，编制并披露了本次配股发行的相关公告；

2、浪潮信息已就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事宜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如下文件：

（1）上市申请书；

（2）配股完成后经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

（3）《保荐协议》和银河证券出具的上市保荐书；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变动的报告；

（5）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本次配股新增股票的登记托管出具了书面确认文件；

（6）股份变动及配股上市公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浪潮信息申请其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银河证券同意推荐浪潮信息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经核查，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之间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

形：

1、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的股份超过 7% 的情形；

2、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的股份超过 7% 的情形；

3、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拥有发行人权益、在发行人任职的情形；

4、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的情形；

5、其他能够影响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一）作为发行人的保荐机构，银河证券已在发行保荐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配股新增股票上市，并据此出具本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它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依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采取的监管措施；

9、遵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它事项。

(二) 本保荐机构承诺，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 本保荐机构承诺，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六、本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事项	安排
(一) 持续督导事项	在本次发行结束当年的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助发行人制订、完善有关制度，并督导其执行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协助发行人制定有关制度并督导其实施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 发行人因关联交易事项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应事先通知本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可派保荐代表人参会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4、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定期跟踪了解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事项	安排
5、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及《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6、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关注并审阅发行人的定期或不定期报告；关注新闻媒体涉及公司的报道，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提醒并督导发行人根据约定及时通报有关信息；根据有关规定，对发行人违法违规行为事项发表公开声明
(三) 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存有疑义的，中介机构应做出解释或出具依据。
(四) 其他安排	无

七、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保荐代表人：	王飞、郭玉良
联系电话：	010-66568888
传真：	010-66568390

八、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九、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保荐机构银河证券认为：发行人申请本次配售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为此，银河证券同意保荐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同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以下无正文)

